

##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，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20 日上午 12:00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东海先生召集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审议通过《关于职能部门组织机构优化调整的议案》

同意优化调整公司职能部门组织机构，具体为：撤销生产运营部、中心调度室、设备管理部、材料供应部四个部门；新设立生产运营调度中心、设备物资管理部两个部门；计划财务部更名为融资财务部、中心化验室更名为水质检测中心、污水项目办公室更名为项目建设采购办公室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22 日